

办公室

八坼中学教育宣传及网络意识形态工作材料目录

- 1、 关于成立八坼中学融媒体中心的通知（第 2-3 页）
- 2、 关于成立八坼中学宣传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第 4-5 页）
- 3、 关于八坼中学新闻媒体采访接待规定（第 6-7 页）
- 4、 关于八坼中学校园宣传栏管理办法（第 8-9 页）
- 5、 关于八坼中学新闻通讯员管理办法（第 10-11 页）
- 6、 关于八坼中学校园新媒体平台管理暂行办法（第 12-14 页）
- 7、 关于学校电子显示屏使用管理办法（第 15-16 页）

苏州市吴江区八坼中学

团委宣〔2020〕1号

关于成立八坼中学融媒体中心的通知

各相关处室、班主任：

为营造良好的校园文化氛围，进一步统筹规范我校校园媒体，把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在人力、内容、宣传等方面进行全面整合，实现“资源通融、内容兼融、宣传互融、利益共融”的新局面，根据团中央《运用新媒体做好青少年工作》的要求，参考主流官方媒体的运营模式，经学校团委研究，决定成立共青团八坼中学委员会融媒体中心，挂靠校团委。融媒体中心的主要职能是负责学校各处室的新闻报道、学校网站新闻上传、微信公众号编写、制作等。经学校团委研究，报党政联席会同意，决定选聘戴永光等同志为苏州市吴江区八坼中学融媒体中心成员。

一、融媒体中心领导小组

组 长：吴丽芳

副组长：徐金明 朱雪兵 徐峰

成 员：戴勇光 金晓燕 沈帆

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褚震雨同志任办公室主任。

二、具体分工

戴永光同志负责学校新闻报道和德育处活动新闻报道（包括活动照片拍摄）

金晓燕同志负责各处室通知拟草和教务处活动新闻报道（包括活动照片拍摄）

沈帆同志负责微信公众号和教科室等其他处室新闻报道（包括活动照片拍摄）

褚震雨同志负责审核学校各类新闻、微信推送等

三、其他要求

学校思想文化工作宣传是一项极富挑战性的工作，政治性强、政策性强，融媒体中心各位同志要站稳政治立场，加强学习，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务必做到宣传工作三个“务必”。一是务必按时参加各处室组织的各项活动，及时了解、

掌握新闻报道所需要的内容；二是务必要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完成当天的活动新闻报道和微信推送，做到新闻报道及时和真实性。三是务必要树立主人翁意识，加强组织纪律，牢记自己的责任和使命担当，把好学校宣传的“门户”。

苏州市吴江区八坼中学

2020年8月25日

苏州市吴江区八坼中学

团委宣〔2020〕2号

关于成立八坼中学宣传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相关处室、班主任：

为进一步做好学校新闻宣传工作，促进校园文化建设，更好地规范宣传工作，及时、准确地捕捉学校的新闻信息，围绕学校工作的重点、热点和特点进行新闻宣传，塑造良好学校形象，实现新闻宣传工作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有效推动学校品牌建设，充分发挥新闻宣传和信息工作的积极作用，为学校事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思想保证、精神动力和良好舆论氛围，经研究决定成立八坼中学宣传领导小组。

一、组织机构

组 长：吴丽芳

副组长：徐峰

组 员（责任编辑）：戴勇光 金晓燕 沈帆

二、新闻报道流程

1. 分管校长指定撰写各类新闻的负责人写好新闻稿和拍摄选好照片。
2. 发到副组长处审核。
3. 发给编辑处在校园公众号编辑，经副组长审核后发布。
4. 新闻报道组长和副组长选择代表性的新闻投稿到吴江教育信息网或更高网站、报刊。

三、新闻稿的写作要求

1. 人员安排：

学校各部门组织的活动都要尽量指定参与活动的老师撰写新闻稿。

2. 撰写要求：

- （1）负责写新闻稿的老师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写好新闻稿（原则上当天开展的活动当天就要写好新闻稿，不得超过24小时）。

(2) 活动类新闻一般的结构为：第一段写导语，介绍时间、地点、人物等；第二段写活动过程，介绍现场人物的反应、效果；第三段则评论开展本次活动的意义。

(3) 新闻要把活动的时间、地点、人物、活动的主要过程、意义写清楚。

(4) 内容的语句、用词、标点必须得当。字数 600 字以上。

(5) 标题做到简洁、明了、新颖、概括。

(6) 新闻稿最后要加上(文：张三，图：李四，责任编辑：王五)。

(7) 文档格式为：标题黑体四号字（居中），正文宋体小四，行间距 1.5 倍。

3. 审核要求：组长、副组长审核时要对活动的标题、时间、地点、人物、活动的主要过程、意义及内容的语句、用词、标点细心检查，做到无差错。审核好后及时上传到学校网页上。

4. 照片要求：写新闻稿的老师要在共享图片文件夹或相关老师那里选择清晰、能反映新闻稿内容的照片。有一两张全景与局部的照片，照片以附件形式放入指定文件夹，不得直接插入文档中，对不好的照片要进行编辑。

5. 新闻存放：新闻报道审核好后传副组长，要求建好当个活动新闻文件夹（如：20190901 开学典礼），新闻稿和图片同时放入一个新闻里。

四、奖励方式

1. 每学期对新闻宣传工作中表现优异的老师进行表彰，颁发校级“宣传工作先进个人”荣誉证书。

2. 对撰写和编辑新闻人员给予一定物质奖励：校园网或学校微信公众号发表 40/篇，区级网 80/篇，市级网、报刊 120/篇，省级教育网站、报刊 160/篇，国家级及以上教育主流网站及报刊、杂志 360/篇。

苏州市吴江区八坼中学
吴江区八坼中学宣传工作领导小组
2020 年 8 月 25 日

苏州市吴江区八坼中学

团委宣〔2020〕3号

关于八坼中学新闻媒体采访接待规定

各相关处室：

为进一步规范学校接待新闻媒体采访工作，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和社会舆论工具的宣传作用，塑造八坼中学良好形象，打造精致化八坼中学品牌。根据有关宣传工作纪律和学校相关规定，特制订学校新闻采访接待工作规定。

一、学校新闻媒体采访的接待工作，统一由校长室和团委相关负责人负责；凡涉及媒体宣传方面的公开信息，由校长作为学校新闻发言人，统一对外发布。

二、新闻媒体来校采访，应出具记者证或单位介绍信，校长室根据采访目的和内容，联系相关领导或者部门，落实采访事宜。

三、学校各部门接受新闻媒体采访，应事先向校长报告并获得批准，并报校长办公室赵燕老师备案。

四、学校教职员个人接受新闻媒体采访，应明确采访意图和采访内容。如受访内容与学生或该职工个人所从事的工作有关，需报校长室批准，接受采访时，要实事求是，同时注意在发稿前经本人确认签字，并报校长办公室赵燕老师备案。

五、经学校同意安排的采访，要严格按照已出台的政策回答问题，如涉及到重要内容或敏感问题的采访，不宜公开宣传的，应当婉拒。对尚未出台的政策，不得以任何形式对外散播或杜撰。对新闻媒体的非正面采访，要热情接待，说明情况，争取理解；并及时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和社区、街道相关部门汇报。

六、未经学校授权同意，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擅自代表学校发表公开信息，更不能随意发表不负责任的有损学校形象的信息，凡造成负面影响的，学校及上级行政部门将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七、学校各部门应积极配合采访，充分尊重记者的采访权，积极主动地提供服务，切实做到热情、礼貌、周到，为记者采访创造良好条件。

八、学校各部门要加强对当代媒体尤其是新兴媒体发展规律的研究，加强与媒体的交流沟通，提倡与媒体交朋友。不得无故拒绝采访或阻挠记者的正常采访活动。

九、遵守宣传纪律，对假借新闻采访之名，以“公开曝光”、“编发内参”等相要挟，索要钱物、牟取私利的媒体，应坚决拒绝，及时上报主管领导，并向相关管理部门举报。

苏州市吴江区八坼中学

2020年8月25日



苏州市吴江区八坼中学

团委宣〔2020〕4号

关于八坼中学校园宣传栏管理办法

各相关处室：

校园宣传栏是校园文化建设的重要载体，是展示学校形象的重要窗口，是教育引导师生的重要舆论阵地。为加强校园文化建设，美化校园环境，全面规范宣传栏的管理和使用，营造健康向上的校园文化氛围，特制定本办法。

一、校园宣传栏的分配

校园宣传栏分配方案见附件《吴江区八坼中学校园宣传栏分配示意图》。

二、宣传栏的管理与使用

1. 八坼中学的校园宣传栏由校长室统一规划管理，各职能部门按分配进行使用，要求定期更新内容，并保持宣传栏整洁。

2. 宣传栏内容要求：要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及时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积极配合学校开展的各项重大活动，宣传在各项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和先进事迹，宣传学校阶段性的重点工作或公开信息。

3. 学校各单位需要使用宣传栏进行宣传活动，可向校长室工作部申请，说明宣传内容、方案、期限等要求，由校长室调整安排。

4. 为解决学校公告信息张贴需求，在学校设置6块公共信息栏，专供张贴公告信息用；公共信息栏张贴的信息要真实、准确，严禁张贴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信息以及不健康、不文明的信息，严禁张贴未经学校批准的商业广告。

5. 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在公共信息张贴栏之外的地方张贴广告、海报信息。校长室协同总务处对校园内的违规张贴行为进行纠察治理，对不符合学校要求的违规张贴物，学校总务处有权予以清除，并对张贴人进行批评教育，并视情节予以处罚。

三、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正式实施，该办法的解释权归学校校长室。

苏州市吴江区八坼中学

吴江区八坼中学团委

2020年8月25日



苏州市吴江区八坼中学

团委宣【2020】8号

关于八坼中学暑假通知及暑假安排

亲爱的同学们：

本学期即将结束，暑假即将来临。为了让学生度过一个充实、有意义的暑假，学校团委特制定暑假安排如下：一、放假时间：2020年8月1日至8月25日。二、放假期间，请同学们注意安全，遵守法律法规，不得从事任何违法乱纪行为。三、请同学们利用暑假时间，认真完成暑假作业，并做好预习工作。四、请同学们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增强社会责任感。五、请同学们注意个人卫生，预防疾病发生。六、请同学们合理安排作息时间，保持良好的作息习惯。七、请同学们注意防火、防盗、防诈骗等安全问题。八、请同学们注意交通安全，遵守交通规则。九、请同学们注意饮食卫生，不吃不洁食物。十、请同学们注意环境保护，不乱扔垃圾。十一、请同学们注意节约资源，节约用水、用电。十二、请同学们注意文明礼貌，尊老爱幼。十三、请同学们注意锻炼身体，增强体质。十四、请同学们注意心理健康，保持乐观向上的心态。十五、请同学们注意遵守校纪校规，维护学校声誉。十六、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公德，争做文明公民。十七、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网络文明公约，文明上网。十八、请同学们注意遵守公共秩序，自觉排队。十九、请同学们注意遵守交通规则，文明出行。二十、请同学们注意遵守法律法规，自觉守法。二十一、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争做新时代好少年。二十二、请同学们注意遵守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民族精神。二十三、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二十四、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二十五、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守法。二十六、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觉守法。二十七、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二十八、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二十九、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守法。三十、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觉守法。三十一、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三十二、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三十三、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守法。三十四、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觉守法。三十五、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三十六、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三十七、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守法。三十八、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觉守法。三十九、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四十、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四十一、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守法。四十二、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觉守法。四十三、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四十四、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四十五、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守法。四十六、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觉守法。四十七、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四十八、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四十九、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守法。五十、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觉守法。五十一、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五十二、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五十三、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守法。五十四、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觉守法。五十五、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五十六、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五十七、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守法。五十八、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觉守法。五十九、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六十、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六十一、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守法。六十二、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觉守法。六十三、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六十四、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六十五、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守法。六十六、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觉守法。六十七、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六十八、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六十九、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守法。七十、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觉守法。七十一、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七十二、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七十三、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守法。七十四、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觉守法。七十五、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七十六、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七十七、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守法。七十八、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觉守法。七十九、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八十、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八十一、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守法。八十二、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觉守法。八十三、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八十四、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八十五、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守法。八十六、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觉守法。八十七、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八十八、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八十九、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守法。九十、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觉守法。九十一、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九十二、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九十三、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守法。九十四、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觉守法。九十五、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九十六、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九十七、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守法。九十八、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道德规范，自觉守法。九十九、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法治观念，自觉守法。一百、请同学们注意遵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争做文明公民。

苏州市吴江区八坼中学

团委宣〔2020〕5号

关于八坼中学新闻通讯员管理办法

各相关处室：

为切实做好学校宣传工作，培养一支稳定的新闻通讯员队伍，充分发挥新闻通讯员在宣传工作中的重要作用，全面展示各部门在建设与发展中取得的成绩，根据党的宣传政策、宣传纪律及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学校新闻通讯员由校长室确定人选并报校长联席会商讨统一并报学校办公室备案，协助做好学校网站等宣传媒体稿件的撰写、摄影工作。各部门根据情况，确定1人担任新闻通讯员，因各种原因造成人员变动时，应及时确定新的人选并报校长室备案。

二、新闻通讯员应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思想品德好，热爱新闻宣传工作，新闻敏感度高，具有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和文字功底，能够及时反映本部门在教学、科研和管理等方面取得的成绩。

三、新闻通讯员具体负责本部门的新闻宣传工作。负责及时了解本部门各项工作的最新信息、成果以及重大活动开展情况，在征得校长室领导同意后，真实、客观、准确地撰写新闻稿件，及时予以报道。

四、新闻通讯员应积极主动地开展工作，每星期至少有3篇稿件在学校网站首页上发布。重大活动应重点报道。对于优秀稿件，学校团委褚震雨老师将向区教育局信息网及校外有关媒体推荐。

五、新闻通讯员应遵守国家法律及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积极反映学校各部门工作中取得的成绩以及涌现出的先进典型人物。在从事宣传工作时，遵守宣传工作纪律，服从组织管理，积极参加各种宣传活动。

六、新闻通讯员面向校外媒体开展外宣活动，应首先征得部门领导同意，所投稿件需经校长室相关领导和学校团委褚震雨老师审批，在遵守学校相关规定及宣传纪律的前提下投稿。如联系校外媒体记者及相关人员进校采访，需经校长同

意并报学校办公室审批，严禁私自联系校外媒体人员进校采访。

七、新闻通讯员在市级、省级、国家级新闻媒体上发表宣传学校的新闻，视稿件字数和影响力给予一定的奖励。对于被转载（转发）的稿件，不重复奖励。被多家媒体同时刊（播）发的，只根据级别最高的媒体进行奖励。

八、学校每学期末对新闻宣传工作进行一次评估和考核，并将结果在校园网公布，作为学校新闻报道人员考核的参考指标。每年评选一次“优秀新闻通讯员”，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并在全校范围内通报表扬。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吴江区八坼中学党支部

吴江区八坼中学团委

2020年8月25日

苏州市吴江区八坼中学

团委宣（2020）6号

关于八坼中学校园新媒体平台管理暂行办法

各相关处室：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校园新媒体的建设与管理，促进校园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更好地发挥新媒体在信息交流、文化传播、师生服务等方面的作用，根据教育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网络建设和管理工作的意见》（教思政[2013]3号）等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指的校园新媒体平台，指以学校名义建设、认证并作为单位平台运行的官方微博、官方微信和APP移动客户端。

第二章 管理机制

第三条 新媒体建设管理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循“谁主办、谁负责，谁审批、谁监管”和“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的原则。新媒体建设管理单位必须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包括建立责任体系、完善工作队伍、落实发布审核机制、细化工作流程等。

第四条 学校对校园新媒体平台实行分级管理。

学校官方微博、官方微信、官方APP移动客户端为一级平台，由校长室统筹管理。

学校官方微博、微信和具有工作性质的微博、微信为二级平台，由各部门负责建设及运行管理。学校党支部和学校团委为新媒体建设和管理第一责任人。

第五条 各学校注册开通新媒体，应严格遵守《即时通信工具公众信息服务发展管理暂行规定》《互联网用户账号名称管理规定》，必须进行实名认证，并报校长室和校长办公室赵燕老师备案。账号名称应简洁、直观、规范，头像应鲜明、端庄、文明，按要求完善注册信息。

第六条 学校鼓励广大师生通过新媒体宣传学校发展新动态、新成果，传递校园正能量。个人新媒体账号，必须遵守国家有关管理规定，不得以“八坼中学***”名义运营，且本人对所发信息负全部法律责任。

第七条 学校对一级、二级校园新媒体平台实行审批和年审制。未提交年审材料或审查不合格的，该平台不得继续运行。

第三章 平台建设

第八条 新媒体各平台是校园媒体的重要组成部分。各部门要按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方针，积极利用新媒体促进工作。

第九条 新媒体各平台应有明确的定位和发展方向，注重个性发展，避免重复建设。

微博应侧重资讯传播、沟通服务功能，一般不得用于学校管理业务。

微信公众账号，应侧重校园资讯传播功能，除学校官方账号外，微信公众账号原则上应设为“订阅号”，一般不得用于学校管理业务。

APP 移动客户端应侧重资讯交流、管理服务功能。

第十条 新媒体各平台都要建立运维团队，做到内容丰富，更新及时。

第四章 工作机制

第十一条 建立新媒体内容发布联动机制。在涉及学校重大事项或危机应对时，新媒体平台应按照学院要求，统一发布相关信息，为保障学校中心工作营造良好氛围。

第十二条 建立新媒体内容发布审查机制。新媒体平台建设管理单位对所发布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严格执行“先审后发”制度，严禁发布不实、不健康等违规信息。

第十三条 建立信息纠错机制。新媒体各平台对已发布的不当信息要立即处理，并及时屏蔽或删除。

第五章 信息安全

第十四条 新媒体各平台责任单位必须切实加强账号管理和内容监管，确保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对出现违规内容的新媒体平台，情节严重并造成不良后果的，将按照有关规定追究直接责任人和主管领导责任。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五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解释权归校长室。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吴江区八坼中学党支部

吴江区八坼中学团委

2020年8月25日

苏州市吴江区八坼中学

团委宣（2020）7号

关于学校电子显示屏使用管理办法

各相关处室：

学校广场电子显示屏是学校重要的公共信息发布平台之一，是全校师生员工了解学校有关信息的重要窗口。为规范使用该电子显示屏，及时、准确地发布校内外重要信息，充分、高效地发挥公共信息平台的作用，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安全、有序，更好地服务学校中心工作，服务师生员工的教学、科研、管理及校园文化生活，特制订本管理办法。

一、信息发布范围

1. 党和政府重大活动的转播；
2. 学校新闻及宣传片；
3. 学校自办节目、重大活动保障；
4. 学校的重要文件、制度及重要会议和学校公开信息；
5. 学校建设发展的重大成果、学校宣传标语等；
6. 师生工作、学习和生活等方面的服务信息；
7. 重要节日的庆祝、宣传标语；
8. 经审批可以发布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发布的审批及要求

1. 信息发布的审批部门。学校电子显示屏的使用管理由校长室和学校团委负责，日常信息的发布由学校校长办公室审批，重大事项报主管校领导审批。

2. 信息发布的审批程序。各部门根据信息发布需要，拟定发布内容，填写《八坼中学广场电子显示屏信息发布审批表》，明确发布内容、发布时间等，由部门负责人审核、签字盖章后，报送校长办公室进行审批。通过者即予以发布，未通过审批的，需及时答复发布信息申请部门。

3. 为保证信息发布及时,原则上需要提前1个工作日向校长办公室提交申请。特殊情况需紧急发布的重要信息,可经分管校领导同意后,直接联系校团委安排发布。

4. 工作日信息发布时间原则上为早7:30起,晚7:30至。为避免影响正常教学、工作秩序,在上课时间发布信息设置为静音状态。寒暑假原则上不发布信息。

5. 申请信息发布单位要对信息内容负责,坚持正面宣传,确保正确、积极、健康的舆论导向,严禁涉及党和国家秘密和影响社会稳定的内容,不得发布商业性广告信息、来源不明的新闻信息等。信息内容要确保实效性,文字要简明扼要。

苏州市吴江区八坼中学团委

2020年8月25日

